

6. 一年以上未滿三年有期徒刑，新臺幣八十萬元以上至一百四十萬元未滿
7. 未滿一年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罰金，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至八十萬元未滿

(七) 本院林委員鴻池，對於近年各國參照 2008 年聯合國的國民經濟會計編算準則，將企業研發改列民間投資，去年底我國三度改版採納此一新定義，這一改變又讓台灣一年 GDP 規模擴大逾六千億元，財政部預估今年底中央政府債務餘額占前三年度平均名目 GDP 比率將降至 36.2%，距離法定債限 40.6%仍有 4.4%的融資空間。然而我國政府債務餘額占 GDP 比率之所以離《公債法》的法定上限愈來愈遠，並非政府債務管控的功力了得，也不是政府財政結構出現什麼神奇的改善，而是拜 GDP 三次改版之賜。建請行政院研議債務改善計畫，莫讓古典經濟學家說：「國家不消滅公債，公債必將消滅國家。」的情況在我國發生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十年來，我國國民所得統計進行了三次改版，這三次改版分別發生在民國 94 年、98 年及 103 年，三次改版讓 GDP 的規模增加許多，政府債務占 GDP 比率幾經稀釋，自然是不升反降，融資空間也就增加了。
- 二、近年即使努力的釋股、賣地籌措財源，每年還得舉債二、三千億元，遑論還有隱藏在上百個特種基金裡的債務，此外還有軍公教退休金、勞保、公保等潛藏負債，據主計總處估計截至去年六月底已高達 17 兆元，我們的債務壓力遠遠高於表面的數字。三次國民所得統計的改版雖然讓融資空間擴大，公債比率下滑，但這只是帳面上好看而已。
- 三、94 年首次改版重點是將企業購買軟體支出、金融中介服務費改列民間投資、民間消費，這兩類支出原來不計入 GDP，經改版回溯修正後，讓 GDP 一年的規模擴大四、五千億元；98 年二次改版，參照歐美將央行產值改依成本法編算，同時把自有品牌的無煙鹵企業改列製造業，改版回溯修正後，GDP 彈指之間又擴大三千餘億元。

(八) 本院林委員鴻池，針對台灣每年中古車市成交量逾 70 萬輛，約為新車市場 2 倍，超過 3,000 億元商機，中古車買賣糾紛頻傳，多因登載里程爭議引起，現行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39 條規定，監理站檢驗內容不含里程數，即便坊間代檢廠均有登記里程之作業，但缺乏標準登錄程序。建請行政院對於中古車里程登載問題提出規